

防汛抗旱信息

(全国山洪灾害防治专题八十九)

第 37 期

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办公室

2014 年 9 月 22 日

四川省精心组织 统筹做好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

四川省山洪灾害点多面广，防治区面积涉及 175 个县 38 万平方公里，灾害呈多发、频发、高发态势，防治工作任务重、难度大。四川省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全面统筹、强力推进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

一、强化组织领导

四川省水利厅从机构、职责、制度等方面强化组织领导，在组织实施、建设管理、技术细则等方面加强顶层设计。水利厅成立了山洪灾害防治和洪水风险图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厅领导多次召开协调促进会议，全面部署做好项目建设。从省防汛办、水文局、水

利设计院抽调技术骨干，成立了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组、调查评价综合组、技术保障组，并集中办公。项目启动之初，水利厅发出通知，从责任、环节、重点、制度、管理等方面系统地作出安排，并要求各级确定调查评价技术支撑单位，配合做好调查评价工作。

二、统一技术标准

四川省根据全国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统一要求，细化出台了多个技术标准，统一技术规范，全面统筹技术路线。一是修订完善了《四川省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县级实施方案编制大纲》，增加、细化了调查评价成果要求、技术路线要求、设计选型过程要求等内容。二是组织编制了《四川省山洪灾害调查评价工作方案》《四川省山洪灾害调查评价技术要求》，进一步规范了洪水调查技术路线，明确了预警指标计算范围和方法，细化了审核汇集流程，增加了河道断面测量要求。三是组织开展了“山洪灾害防治县级非工程措施平台软件”省内应用测评工作，并明确要求县级监测预警平台完善升级的专业软件必须通过测评。四是组织编制了《四川省山洪防御标识标牌制作要求》，规范了各类群测群防标识、标牌的设计、制作、安装要求，统一了版面、提高了辨识度。五是邀请专家详细讲解项目相关内容、技术路线、实施流程等内容，组织所有市、县相关人员召开培训会，从设计、支撑、承建单位资质、组织实施方式、建设管理、资金使用方面，分门别类进行讲解，进一步理清思路，明确工作要求。

三、细化工作部署

四川省结合实际情况,按照“规定动作做到位、自选动作有突破、立足省情求创新”的原则,在国家总体部署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工作安排。一是详细分解建设任务。按照国家下达的总体建设任务,分解下达详细建设任务至每个市、县,并据此进行资金分配,确保各地按照总体规划开展建设。二是加强技术指导。组建了山洪灾害防治专家库,为各市县提供技术咨询;组织项目组20余名骨干,选择了2个有代表性的流域,开展调查评价试点;省项目组编制县级招标文件中技术部分的样板,提供给各县参考借鉴。三是设置质量把控环节。经多次协商财政部门和水文部门,制定了山洪灾害调查评价数据标准化处理流程。四是明确组织实施方式。针对县多地广、江河密布、实施难度大的状况,四川省采取调查评价采取统一标准、分级实施的方式。省级负责实施水文基本资料收集处理、现场采集终端、审核汇集软件定制等工作,市级统一组织辖区内各县的招标采购和市本级项目建设,县级具体实施、负责建设管理和资金支付。

四、严格建设管理

四川省水利厅、财政厅联合制定了《四川省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在国家相关办法的基础上,结合本省实际,对报批程序、建设单位资质门槛、设计变更、标准化处理流程等增加了内容、细化了要求。财政厅、水利厅还联合发文,明确了地方建设资金承担比例和奖惩机制,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的分配方式、分配程序和结余资金的使用管理方式等。水利厅还制定了《四川省山洪

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办法》，加强汶川地震灾后重建的山洪灾害防治及防汛预警系统、山洪灾害防治县级非工程措施、山洪灾害防治等项目的运行维护管理。

五、加强督促检查

四川省防办采取分片包干、对口督促指导的形式，成立了7个检查组，开展常态化的督促检查工作，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负责督导各自对口区域的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由水利厅领导带队的省防指汛前检查、水利安全生产检查、重点区域和重点部位防汛专项检查等各类检查中，都将山洪灾害项目建设作为重要的检查内容。在省级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管理系统中专门开发了动态监控模块，每天安排专人对各县监测预警平台使用情况进行监控，统计分析相关数据，定期发布四川省《山洪项目通报》。针对个别县存在的问题，还采取发函、约谈政府主要领导等方式进一步加强督促整改，切实保障项目建设。

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流域防汛抗旱总指挥部。 共印150份